国家外汇管理局黔江分局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,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有关规定,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编制本报告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3年。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重庆市分局子网站(以下简称"子网站",http://www.safe.gov.cn/chongqing/)"信息公开"专栏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国家外汇管理局黔江分局(以下简称"黔江分局")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严格按照《条例》相关要求,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市分局的统一部署,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,畅通信息公开渠道,强化监督保障,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(一)加大主动公开力度,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。

一是认真执行黔江分局《外汇业务服务指南》,全面梳理行政许可业务办理流程,主动对外公布外汇行政审批服务规范、"马上办、就近办、一次办、最多跑一次"事项清单及承诺办结时限清单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投诉电话等信息。二是设置对外咨询专用电话并对外公布,及时回应社会

公众关切,对外汇管理新政策进行解读,便利社会公众对政策的理解和运用。

(二)畅通信息公开渠道,拓展信息公开广度与深度。

一是通过子网站公开分局业务工作动态 4 条,通过微信平台转载外汇重要政策信息 50 余条。二是多渠道开展外汇知识普及宣传、诚信兴商、非法网络炒汇警示、打击非法集资等宣传活动,通过集中宣传、通报会、走访调研、银企座谈会等方式,向政府部门、银行、企业和社会公众宣传外汇管理政策。三是优化、规范业务审批手续,告知和指导市场主体网上办理相关行政许可事宜,大力推广政务服务网上办理,营造优质便利的服务环境。2023 年,共计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39 条,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(三)强化监督保障,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。

一是严格依法行政,指定专人逐一梳理外汇管理法规效力,对全辖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公开情况进行全流程监督,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事前、事中、事后三个环节规范化管理。二是畅通外部监督渠道,运用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系统"好差评"功能、对外公布的外汇管理服务投诉电话等,主动接受市场主体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	

规范性文件	0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	
行政许可 39	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4	x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	1									
行政强制 0											
	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 0	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				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	
	和,等	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然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其	总			
			人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他	计			
→ ,	本年新收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
=,	上年结转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
	(一) 才	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	
	(二) 部	3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										
	情形,不	示 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	
三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
,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
本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
年	(三)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
度	不予公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
办	开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
理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
结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果	(四)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无法提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
	供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
	(五)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

	不予处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理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		0	0	0	0	0
四、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行	政复议	Z.	行政					 					
/s-t-	/s-t-	-++-	N/Z			未经	复议直	接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结	结	其	尚	24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维	纠工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,黔江分局较好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,但在对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的学习掌握、信息公开和社会宣传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下一步,黔江分局将从以下两方面优化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:一是加强学习培训,切实提高人员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和对制度、流程的熟悉度。二是加大宣传力度,让社会大众掌握和了解信息公开的途径,充分享受公开资源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。